



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
金(防灾减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

项目编号：GLZC2025-D1-230054-GXMC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

目 录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1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3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须知一览表	6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	9
第四章 采购合同	13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4

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减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灵川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减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标的名称：水泥

数量：2083.33

预算金额(元)：874998.6

单位：吨

货物或服务的说明：1、技术性能及配置：（1）材料具有与普通混凝土匹配性好、耐久性强，粒度细，易于施工、现场拌合容易控制等特点；（2）抗压强度高，抗压强度不低于 32.5MPa。

2、交货期及地点：（1）交付使用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材料保质期不得少于 1 年。（2）交货地点：配送到各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3、售后服务：（1）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规定执行“三包”免费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2）仓储及运输要求：项目包含货物所需的仓储、运输服务及仓储运输过程中的货物质量保证及管理服务。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总金额（元）：874998.6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关于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减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经过专家组论证，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桂财规〔2021〕4 号文）中“一、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适用情形的第（四）点，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投标截止时只有 2 家供应商，后本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再次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投标截止时仍只有 1 家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文件及本项目原招标投标实际情况，经专家论证，原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招标方式应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桂林兆圆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灵川县城城湘路 4 号

三、公示期限

2025年07月10日至2025年07月17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韦主任

联系电话：0773-2353772

联系地址：灵川县灵川大道67号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灵川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3-6812818

联系地址：桂林市灵川县灵南路25号

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联系人：阳工

联系电话：0773-2838777

联系地址：桂林市临桂区奥林匹克花园里约湖岸8栋301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格式见附件）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桂林兆圆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灵川县农业农村局委托，对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本项目征求意见期满，潜在政府采购供应商对公示内容无异议。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本项目报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

项目编号：GLZC2025-D1-230054-GXMC

二、采购内容

标的名称：水泥

数量：2083.33

预算金额(元)：874998.6

单位：吨

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 1、技术性能及配置：(1) 材料具有与普通混凝土匹配性好、耐久性高，粒度细，易于施工、现场拌合容易控制等特点；(2) 抗压强度高，抗压强度不低于 32.5MPa。
- 2、交货期及地点：(1) 交付使用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材料保质期不得少于 1 年。(2) 交货地点：配送到各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 3、售后服务：(1) 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规定执行“三包”免费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2) 仓储及运输要求：项目包含货物所需的仓储、运输服务及仓储运输过程中的货物质量保证及管理服务。

三、报价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起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免费下载单一来源采购电子版。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报价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售价(元)：0。

五、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响应。

六、协商时间及地点：

开启时间：2025年7月2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本项目采购货物为建材，不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5）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6）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4.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报价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报价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https://sitecdn.zcycdn.com/zcy-client/bidding-client-new/official/guangxi/GuangXiSetup.ex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

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 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 (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 建议供应商获取单一来源采购后立即办理。)

(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 视为撤回报价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后,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 各供应商须在开启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 我公司开启投标文件; 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 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投标。

(5) 本项目需要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 按评审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协商。

(6) 本采购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操作, 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政采云 CA 数字证书), 确保协商过程顺利进行; 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点击右侧帮助文档查看供应商指南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灵川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桂林市灵川县灵川大道 67 号
联 系 人: 韦主任
联系电话: 0773-23537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桂林市临桂区奥林匹克花园里约湖岸 8 栋一单元 301 号
项目联系人: 阳汶霖
联系方式: 0773-2838777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灵川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 0773-6812818

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8 日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须知一览表

序号	内 容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 项目编号：GLZC2025-D1-230054-GXMC
2	单一来源供应商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二、报价文件的编制	
3	报价文件包含以下文件： （1）报价函（必须提供）； （2）报价表（必须提供）； （3）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4）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5）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

	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所需材料均为复印件）； （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7）供应商 2023 年以来任一度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可以是供应商自行编制也可通过第三方审计公司编制，如为自行编制至少须提供现金流量表、负债表及利润表，若供应商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8）供应商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9）供应商为中型、小型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小型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分标要求，相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监狱企业制造，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1）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2）报价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其他声明及文件资料。 ※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应真实有效，且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4	报价有效期：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天。
5	报价文件：，在报价文本封面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人名称等内容。
6	单一来源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提交 联系电话：0773-2838777
三、协商	
7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9 时 30 分截止后。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协商。
8	协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四、成交原则、成交通知书及合同签订	
9	成交原则：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成交通知书：本公司将在报价有效期限内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 8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成交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点：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1	履约保证金：无
五、其他事项	
12	成交服务费：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13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桂林市临桂区世纪东路奥林匹克花园里约湖岸8栋301室 电话：0773-2838777 传真：0773-283877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观音阁支行 银行账号：6600 0001 2570 4000 16

第三章 货物采购需求

说明:

一、本一览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产品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leq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leq 14000W$ ）]，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供应商竞标时必须针对该产品出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5. 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6. 本项目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三、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说明：本“货物采购需求”中所有要求及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无效。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性能及配置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	水泥	(1) 材料具有与普通混凝土匹配性好、耐久性高，粒度细，易于施工、现场拌合容易控制等特点； (2) 抗压强度高，抗压强度不低于32.5MPa。	420	2083.33	吨	874998.60
合计						874998.60
商务要求						
交货期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材料保质期不得少于1年。 2. 交货地点：配送到各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		1. 质保期要求：按国家有关产品规定执行“三包”免费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1年。 2. 仓储及运输要求：项目包含货物所需的仓储、运输服务及仓储运输过程中的货物质量保证及管理服务。				
其他要求		1. 本标段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捌拾柒万肆仟玖佰玖拾捌元六角整（¥874998.60），投标总报价不能高出采购预算金额，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报价包含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 上述采购需求所列材料原件必须与报价时提供的复印件一致，否则不予签收，逾期7天仍未提供的视为违约，造成的损失有成交人自行负责，同时上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竞标人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报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备案，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 5. 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成交供货商供货后，采购人可随机抽样送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产品检验，其检验费由成交供货商承担。验收时必须通过质检部门和采购方的共同验收。如验收未通过或产品不满足采购需求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备案，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如发现产品质量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签收，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6. 本标段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具体合同内容另行商定)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灵川县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减灾第七批)项目（水泥部分）

项目编号：GLZC2025-D1-230054-GXMC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注：供应商自行编写页码)

- (1) 报价函(必须提供)；
- (2) 报价表(必须提供)；
- (3)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 (4)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5)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所需材料均为复印件)；

-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7) 供应商 2023 年以来任一度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可以是供应商自行编制也可通过第三方审计公司编制，如为自行编制至少须提供现金流量表、负债表及利润表，若供应商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 (8) 供应商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9) 供应商为中型、小型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小型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分标要求，相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监狱企业制造，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1)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12) 报价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其他声明及文件资料。

1. 报价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报 价 函 （ 格 式 ）

致：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编号 _____，签字代表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_____（供应商单位名
称），提交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单一来源采购货物采购需求和报价表：

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2. 我方承诺已具备单一来源采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单一来源采购，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
因对全部单一来源采购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报价文件有效期为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本报价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单一来源采购及政
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项目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
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报价日期：_____

2. 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报价表

序号	标的名称（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 ③=①×②
1								
2								
...								
总报价（大写）：元（¥）人								
民币								
交货期：								
免费质保期：								

供应商（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注：1. 各供应商必须就“货物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报价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供应商应根据所提供的货物如实填写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 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自然人除外）。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4. 如提供的全部或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范围的，供应商应在本表备注栏内写明各分项货物属于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几类第几项序号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但不在上述最新目录范围内的，请在本表备注栏内写明“详见证明材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以便评审小组作为优先采购或评审的依据。

3.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4.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协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书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协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所需材料均为复印件）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

致：广西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供应商近两年中任一年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复印件（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表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供应商自行编制或是第三方审计的；若供应商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8. 供应商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9.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为中型、小型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小型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及分标要求，相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型、小型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监狱企业制造，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10.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报价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技术规格偏离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11.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号	单一来源采购的商务条款		报价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说明
.....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 供应商应对照单一来源采购中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商务响应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3.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12. 报价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其他声明及文件资料